

---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所发行的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重大事项提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8
六、 负债情况.....	2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1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豫资一体化	指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豫信增	指	河南中豫信用增进有限公司
中豫担保	指	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中豫小镇	指	河南省中豫小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原豫资	指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河南省国资委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工作日	指	国内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豫资一体化		
外文名称（如有）	Henan Yuzi Urban Rural Integration 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侯杰		
注册资本（万元）			7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516,300.00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 金水区经三路 27 号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 金水区经三路 2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8		
公司网址（如有）	不适用		
电子信箱	yzgsrzb@zyyzgroup.com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侯杰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长		
联系地址	河南省金水区经三路 27 号		
电话	0371-63317980		
传真	0371-65711985		
电子信箱	yzgsrzb@zyyzgroup.com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河南省国资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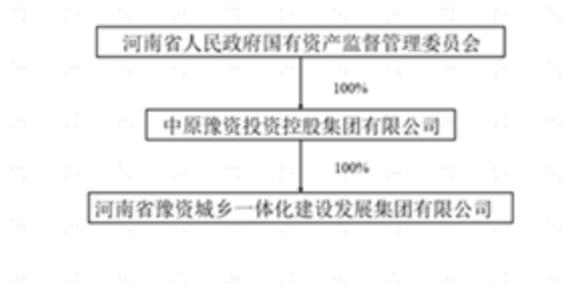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sup>1</sup>受限情况：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被股东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河南省国资委持股比例 100%，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sup>1</sup>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徐桢楠	副董事长	新任	2024 年 7 月	-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0%。

##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侯杰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侯杰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李旭，房辉、王雅璐、张嘉莹、许凯

发行人的监事：张慧

发行人的总经理：李元健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马天尧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数字技术服务；智能农业管理；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养老服务；企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河南省棚改项目投融资业务：（1）公司经河南省政府授权负责纳入河南省 2013-2017 年棚户区（含城中村）改造规划（即“双百亿计划”）范围的项目投融资工作。“双百亿计划”中棚户区（含城中村）改造项目资金来源于资本金投入和金融机构借款，项目资本金中公司出资比例不高于 5%，项目地政府出资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 20%，剩余资金来自金融机构借款，上述项目资本金和项目借款统一归集到公司，由公司按照项目和借款到位进度，分批拨入到项目所在地政府指定的建设主体用于项目建设。公司主要通过统贷统还的方式进行项目融资，项目完成后，由项目地政府安排还款资金，划入公司还款准备金账户，由公司统一还款。公司投入的项目资本金按照年利率 8%收取投资收益，公司借出的款项每年按照贷款余额的 0.1%收取项目运作费用。（2）河南省上报国家的 2015-2018 年棚户区改造规划且纳入国家下达河南省 2015-2018 年度改造计划范围内的棚改项目，改用政府购买棚改服务的融资模式，公司负责提供棚户区改造服务。公司政府购买棚改服务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相关服务费和咨询费，由项目地政府按项目贷款余额的 0.1%每年向公司支付。（3）公司支持百城提质建设工程范围内的基础设施类项目及产业类项目。通过对邮储银行等金融机构针对新型城镇化项目的创新信贷服务和产品，采取省级投资公司支持等模式，通过多种模式帮助相关县（市）实现多元化融资。在合作模式下，公司通过与金融机构合作的模式，按照一定的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用。（4）公司及其子公司将资金借与地方企业收取资金占用费计入其他利息收入，利率一般不低于 6%。

工程建造业务：2023年8月，发行人接收中原豫资无偿划入的中豫小镇1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中豫小镇定位是以特色产业小镇为核心的投资运营平台，围绕乡村振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等国家战略，在河南省整合旅游资源，推动农业现代化产业发展。当前，中豫小镇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本部和子公司河南省中豫宁资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豫宁资”），中豫宁资是宁陵县最主要的城市建设主体，主要负责商丘市宁陵县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等业务。

担保咨询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担保咨询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中豫担保、中豫信增。中豫担保为河南省省级国有融资担保平台，以信用增进为主要服务方式，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通过融资性担保、金融类担保和履约类担保等服务手段，为企业提供增信服务，主要担保对象为河南省国有企业、发行人关联企业等，反担保措施为抵质押担保、自然人法人担保。中豫信增成立于2022年2月，系河南省首家信用增进机构，以信用增进为核心基础业务，目前主要发展传统增信业务，针对不同类型的客户分别设定不同的风险缓释措施要求，客户以河南省地市级城投企业为主、优质的区县级城投企业为辅，配以少量的煤炭业、畜牧业等产业类客户，重点围绕主体AA级及以上企业，为其发行债券提供支持，助力其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融资效率、提升抗风险能力。

信用增进业务：信增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中豫信增开展，目前的信用增进业务种类主要为债券信用增进业务，目标客户以河南省各级国有企业为主，也可为上市公司、产业化龙头企业提供发债增信服务。公司主要在河南省内展业，对客户资信情况更加熟悉，有利于降低信用风险和展业成本，并依托股东背景和资源，在短期内获得客户及合作机构的较大程度认可，成立以来实现了信用增进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在区域内增信业务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

随着地方各级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务院的各项政策要求，把住房保障作为公共服务的重要内容，加快推进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近年来取得明显成效。根据“十四五”规划，将继续提高住房保障水平，将统筹规划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和配套设施建设，确保建筑质量，方便住户日常生活和出行。完善投资、信贷、土地、税费等支持政策。多渠道筹集公共租赁住房房源。实行实物保障与货币补贴并举，逐步加大租赁补贴发放力度，并健全保障性住房投资运营和准入退出管理机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表示中国已经建成了世界上最大的住房保障体系，累计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和棚改安置房8000多万套，帮助2亿多困难群众改善住房条件。“十四五”期间，住建部还将以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为重点，进一步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增加保障性住房的供给，努力实现全体人民住有所居。可以预见，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将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主要负责河南省2013-2017年棚户区（含城中村）改造规划范围的项目投融资工作，是河南省重要的棚户区（含城中村）改造规划建设投融资主体。母公司中原豫资是由河南省财政厅下属河南国资管理中心全额出资设立，为河南省的专业从事产业集聚区、城镇化建设省级投融资公司之一，是河南省主要的省级保障房建设和城镇化建设投融资主体，目前也是省级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投融资主体。

近年来公司在河南省棚户区（含城中村）改造的投融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在河南省经济建设过程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公司的整体实力得到了显著增强，在河南省的重要性日益显现。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重大变化。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业务开展情况

###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担保、咨询	12.55	1.51	87.94	30.02	10.53	0.36	96.54	26.94
工程建造收入	8.03	7.33	8.67	19.20	8.09	6.10	24.52	20.69
利息收入	8.35	2.69	67.74	19.97	6.49	2.42	62.76	16.61
增信业务收入	2.78	0.00	100.00	6.64	2.06	0.35	83.17	5.26
其他	10.10	8.88	12.12	24.16	11.92	9.55	19.83	30.49
合计	41.81	20.42	51.16	100.00	39.08	18.79	51.93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报告期内发行人担保、咨询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315.26%，主要原因为下属子公司开展保函业务，支付的银行手续费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建造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64.66%，主要原因为当期资本化利息和材料成本有所增长，同时人员流动性大，人工成本大幅增加。

（3）报告期内发行人增信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35.02%，主要原因为信用增进业务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近年来收入规模扩张较快。当期成本下降至 0，主要系本年度未产生业务成本。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 （1）总体战略

公司以河南省城镇化快速发展为契机，以促进棚户区（含城中村）改造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事业的健康快速发展为己任，通过完善内部管理，驱动发展活力；通过多元化投融资，树立公司信誉和公信力；通过市场化运作、发挥国有资本的优势，优化整合各业务板块，搞活资产经营、股权经营，提高经营效率和业绩水平。通过 5 年的发展，建立起适应市场竞争的业务体系和管理体系，资产结构不断优化，形成多元化、多层次的投融资体系和稳健的偿债机制，努力成为具有较强投融资能力、资源整合能力、管理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中原地区领先的现代化经营集团。根据“小总部、大产业”的发展思路，豫资控股集团层面保持国有独资地位，具体业务由各子公司分别承担，其中城镇化建设及周边衍生的市场化业务原则上由豫资一体化公司负责。豫资一体化公司也将进一步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进行资源整合，利用河南省百城提质的历史机遇，在城镇化建设领域的基础上向综合的城市运营商转型。

### （2）发展目标

**财务目标：**进一步扩大收入，提升自营性资产规模，控制自营性资产负债率。

**业务目标：**形成科学的业务组合及清晰的发展模式，形成利息收入、资金管理服务、商品销售、担保咨询、租赁、运输服务等多元业务板块。

**融资目标：**形成多层次、多元化的融资体系，并建立规范的风险控制及债务偿还机制。

**内部管理目标：**具备合理的组织结构与流程制度，形成有效的集团管控模式，并拥有一支高素质的、能够应对市场化发展需要的人才队伍，实现现代化企业运作。

##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济周期风险公司的盈利能力、资金回收与经济周期有着较为明显的相关性，公司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会对当地固定资产投资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承接建设项目数量。公司所涉及的行业与宏观经济环境存在正相关性，投资规模和收益都受到经济周期波动和产业周期波动的影响，如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相关行业企业的盈利能力可能会出现下降，最终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 （2）区域经济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河南省管辖的地市项目，其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对公司经营项目的经营效益影响较大，如果河南省内项目所在地市的经济发展受到重大不利因素影响，增长明显放缓甚至出现衰退，公司偿债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 （3）项目资金回收风险

公司投入各省辖市、县（市）开展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的资金，将由河南省财政统筹组织，省辖市、县（市）政府用指定地块的土地出让收入及项目配套商业销售收入等经营收入和财政资金综合安排资金回购保障性住宅项目，公司实现资金回收。但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并不能保证土地使用权出让和保障性住房建设及回购的确切时间及最终实际规模。地方政府若未能及时足额将土地出让或保障房项目回购资金返还公司，则均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以上因素有可能导致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受到一定的影响。

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公司运营稳步提升，且持续推进降本增效。

## 六、公司治理情况

###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与具有实际控制权的股东做到了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资产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要求。

### 1、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在业务方面已经分开，独立从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2、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监、高等人员方面不存在重叠。发行人人员在各项业务的决策与实施上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相独立，不影响工作的正常运行。

### 3、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在资产方面已经分开，对生产经营中使用的房产、设施、设备以及商标等无形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该等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从事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在机构方面已经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监事等，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 5、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在财务方面已经分开，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保证公司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特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财务融资部是关联交易的归口管理部门，其主要职责为：审核关联方，按程序报批认定；审核关联交易计划，按程序报批；对关联交易合同及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和监督；负责审核下属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记录、台账，并汇总建立公司的台账和相关报表；对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等。公司职能部门和下属子公司主要职责有：起草关联交易计划；负责组织签署合同，执行关联交易；建立关联交易的台账和相关报表。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各部门和子公司负责提出关联交易计划，报公司财务融资部审核，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审核签字后，报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财务融资部备案。关联交易计划内容包括项目、业务量和价格等信息。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协议价、成本加成价三种。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公司同关联方之间提供商品及劳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78

##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5.00

##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44.45 亿元人民币。

##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

2、债券简称	22 豫资 01
3、债券代码	182366.SH
4、发行日	2022年7月28日
5、起息日	2022年8月1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8月1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4
10、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豫资 01
3、债券代码	138984.SH
4、发行日	2023年3月1日
5、起息日	2023年3月3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3月3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豫资 02
3、债券代码	115207.SH
4、发行日	2023年4月6日
5、起息日	2023年4月10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年4月10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8
10、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豫资 03
3、债券代码	115748.SH
4、发行日	2023年8月2日
5、起息日	2023年8月4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8月4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豫资 01
3、债券代码	240947.SH
4、发行日	2024年4月24日
5、起息日	2024年4月26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年4月26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2366.SH
债券简称	22 豫资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8984.SH
债券简称	23 豫资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207.SH
债券简称	23 豫资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	-----

债券代码	115748.SH
债券简称	23 豫资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947.SH
债券简称	24 豫资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82366.SH	22 豫资 01	否	不适用	10.00	0	0
138984.SH	23 豫资 01	否	不适用	10.00	0	0
115207.SH	23 豫资 02	否	不适用	10.00	0	0
115748.SH	23 豫资 03	否	不适用	10.00	0	0
240947.SH	24 豫资 01	否	不适用	10.00	0	0

#####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182366.S H	22 豫资 01	0	0	0	0	0	0
138984.S H	23 豫资 01	0	0	0	0	0	0
115207.S H	23 豫资 02	0	0	0	0	0	0
115748.S H	23 豫资 03	0	0	0	0	0	0
240947.S H	24 豫资 01	10	0	10	0	0	0

####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18236 6.SH	22 豫 资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置换发行人为偿还前次公司债券"19豫资 03"本金而使用的自有资金。	是	是	是	是
13898 4.SH	23 豫 资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	是	是	是	是

		债券本金和用于置换发行人为偿还前次公司债券本金而使用的自有资金。				
115207.SH	23 豫资 02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115748.SH	23 豫资 03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240947.SH	24 豫资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2366.SH

债券简称	22 豫资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无抵/质押等增信措施。偿债计划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保障措施包括：发行人开立或指定募集资金专户，且本期募集资金专户独立于发行人其他账户，不得挪作他用。制定并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38984.SH

债券简称	23 豫资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无抵/质押等增信措施。偿债计划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保障措施包括：发行人开立或指定募集资金专户，且本期募集资金专户独立于发行人其他账户，不得挪作他用。制定并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5207.SH

债券简称	23 豫资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无抵/质押等增信措施。偿债计划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保障措施包括：发行人开立或指定募集资金专户，且本期募集资金专户独立于发行人其他账户，不得挪作他用。制定并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5748.SH

债券简称	23 豫资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无抵/质押等增信措施。偿债计划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保障措施包括：发行人开立或指定募集资金专户，且本期募集资金专户独立于发行人其他账户，不得挪作他用。制定并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40947.SH

债券简称	24 豫资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无抵/质押等增信措施。偿债计划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保障措施包括：发行人开立或指定募集资金专户，且本期募集资金专户独立于发行人其他账户，不得挪作他用。制定并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 七、中介机构情况

###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可方、刘宜兵

###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2366.SH
债券简称	22 豫资 0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冯丹迪、朱正宇、姜彦文、黄欣玲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138984.SH
债券简称	23 豫资 0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冯丹迪、朱正宇、姜彦文、黄欣玲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115207.SH
债券简称	23 豫资 02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冯丹迪、朱正宇、姜彦文、黄欣玲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115748.SH
债券简称	23 豫资 03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冯丹迪、朱正宇、姜彦文、黄欣玲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240947.SH
债券简称	24 豫资 0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冯丹迪、朱正宇、姜彦文、黄欣玲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947.SH
债券简称	24 豫资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

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会计政策变更

####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净利润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资产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洛阳市河洛新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对建设项目的投资，企业资产管理，资本管理与运营；土地一级整理开发，保障房建设；投资、管理、财务的咨询；投资与管	0.37	0.40	78.12	12.94	新增	购买中原豫资控股集团持有的股权

	理。						
上海芯灿 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 公司	企业管理 咨询,商 务咨询。	-	-0.85	51.94	-4.93	减少	无偿划转 至中原豫 资控股集 团

相关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相关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 四、资产情况

#####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 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222.34	-1.07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6	92.08	下属子公司融资担保公司本年债投业务增加
应收账款	经营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50.91	10.90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0.01	-67.19	下属子公司豫天新能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经营业务产生的预付款项	2.26	46.03	下属子公司南阳豫资因汉山水库项目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对外借款、往来款等	117.98	-21.89	不适用
存货	开发产品、开发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合同履约成本等	117.84	-12.94	不适用
合同资产	PPP 项目、未到期服务费	10.22	253.46	下属子公司中豫小镇本年按照金融资产模式对 PPP 项目确认合同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39.18	-30.47	公司本部棚改类项目调整还款计划，导致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本息、待抵扣及认	37.15	253.67	下属子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债权投资业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证进项税等			务增加
债权投资	中长期债权类投资	114.65	39.13	下属子公司信用增进公司债权投资业务增加
长期应收款	棚改类项目转贷本金、对外借款等	696.43	-9.49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联营企业的投资	23.10	-3.58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对外的权益投资	36.47	-5.14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等	43.60	-36.05	下属子公司上海芯灿无偿划转至中原豫资控股集团导致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4.08	-9.19	不适用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	65.99	-3.87	不适用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	48.80	46.07	下属子公司南阳豫资汉山水库项目持续投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林业资产	-	-100.00	下属子公司宁陵发投持有的林木及林地使用权经宁陵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批准后收回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	0.30	-17.85	不适用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软件等	27.16	99.70	下属子公司南阳豫资持有的采砂权自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无形资产导致增加
商誉	购买公司股权产生的商誉	0.01	-	下属子公司商水豫资和河洛新业购买股权产生的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售后融资租赁损益、装修费用等	0.15	-18.83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税会差异产生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55	69.65	下属子公司融资担保公司、信用增进公司计提担保赔偿准备金及未到期责任准备增加，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工程款、ppp 项目等	40.69	-32.27	下属子公司南阳豫资持有的采砂权自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无形资产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22.34	127.72	不适用	57.44
应收账款	50.91	4.89	不适用	9.61
投资性房地产	4.08	0.58	不适用	14.17
无形资产	27.16	0.96	不适用	3.55
合计	304.49	134.15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222.34	不适用	127.72	借款质押、存出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因诉讼被冻结的款项、其他受限	如受限资产在极端情况下面临集中处置，将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活动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1.44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06 亿元，收回：2.7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1.8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1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 六、负债情况

###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64.95 亿元和 707.8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7.4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0.98	40.00	50.98	7.20%
银行贷款	-	31.56	591.92	623.48	88.0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15	32.21	33.36	4.71%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43.69	664.13	707.8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注：财务口径公司信用类债券的期限以不行权的到期日期为准。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1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80.31 亿元和 877.6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0.4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4.23	80.50	94.73	10.79%
银行贷款		78.46	655.19	733.65	83.6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2.79	32.74	35.53	4.05%
其他有息债务			13.69	13.69	1.56%
合计		95.48	782.12	877.60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注：财务口径公司信用类债券的期限以不行权的到期日期为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2.5 亿元，且共有 2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8.27	14.29	167.84	一体化本部短期借款增加，下属子公司融资担保公司、信用增进公司短期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0.93	1.05	-11.43	不适用
应付账款	35.01	34.46	1.57	不适用
预收款项	2.36	1.40	67.91	下属子公司信用增进公司预收服务费增加
合同负债	8.54	8.44	1.07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0.32	0.39	-17.00	不适用
应交税费	5.05	7.43	-32.05	下属子公司宁陵发投增值税、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160.69	154.22	4.20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10	99.30	-21.36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22.98	15.63	47.00	下属子公司融资担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保公司、信用增进公司计提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及担保赔偿准备金增加
长期借款	655.20	715.62	-8.44	不适用
应付债券	80.51	95.32	-15.54	不适用
租赁负债	0.06	0.15	-59.67	租赁房屋及车辆产生
长期应付款	84.04	109.74	-23.42	不适用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0.78	0.03	2,547.53	下属子公司宁陵发投获得光伏扶贫电站专项补贴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	1.12	21.62	不适用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9.1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02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是	23.50%	主要经营河南省内担保业务，经营状况良好	175.27	129.00	9.27	9.02
河南省中豫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100.00%	资产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等，经营状况良好	209.80	68.91	2.98	1.33
河南中	是	17.50%	业务板块	168.83	126.96	2.79	2.78

豫信用 增进有 限公司			包括增信 业务、投 资业务和 衍生品业 务，经营 良好				
河南省 中豫小 镇建设 管理有 限公司	是	100.00%	主要业务 为投资产 业小镇项 目，目前 经营状况 良好	194.83	98.88	13.41	2.45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7.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7.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sup>2</sup>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sup>2</sup>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其他文件可在下列地点查询：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27 号。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之盖章页)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30日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2,234,130,715.46	22,473,971,761.9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6,396,342.76	555,185,578.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5,090,870,725.00	4,590,511,629.46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3,047,749.34
预付款项	225,821,145.11	154,640,347.17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1,797,612,966.19	15,103,145,515.4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1,783,583,384.44	13,535,086,814.24
合同资产	1,022,124,336.04	289,176,664.30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17,849,660.00	5,634,487,986.94
其他流动资产	3,715,191,737.52	1,050,480,951.55
流动资产合计	60,854,581,012.52	63,389,734,998.5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11,465,243,890.67	8,240,391,132.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69,643,451,454.97	76,944,301,914.77
长期股权投资	2,309,867,120.73	2,395,677,286.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47,016,751.56	3,844,660,457.6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60,192,348.36	6,818,321,006.40
投资性房地产	407,691,157.92	448,933,232.06
固定资产	6,598,614,558.02	6,863,973,985.68
在建工程	4,879,612,474.17	3,340,659,258.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2,026,393,683.72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9,892,149.80	36,386,657.48
无形资产	2,715,763,566.30	1,359,901,052.52
开发支出	-	-
商誉	932,717.94	-
长期待摊费用	14,578,264.97	17,959,27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5,192,510.23	268,316,736.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68,902,521.22	6,007,204,932.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596,951,486.86	118,613,080,615.57
资产总计	171,451,532,499.38	182,002,815,614.1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826,586,292.13	1,428,706,425.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93,000,000.00	105,000,000.00
应付账款	3,500,582,432.97	3,446,447,263.89
预收款项	235,773,505.04	140,416,626.41
合同负债	853,511,972.97	844,451,043.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32,232,833.41	38,832,608.35
应交税费	505,030,664.64	743,220,616.78
其他应付款	16,069,008,403.56	15,421,673,512.2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09,617,178.62	9,930,472,491.61
其他流动负债	2,297,855,088.15	1,563,135,358.01
流动负债合计	35,223,198,371.49	33,662,355,946.34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65,519,624,910.19	71,562,110,487.72
应付债券	8,050,737,874.47	9,531,849,366.05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6,237,561.34	15,465,241.63
长期应付款	8,403,928,550.56	10,974,195,028.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78,247,898.35	2,955,506.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253,103.52	112,028,884.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195,029,898.43	92,198,604,514.37
负债合计	117,418,228,269.92	125,860,960,460.7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63,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7,409,547,032.46	17,826,457,387.5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8,280,903.67	-14,912,430.32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68,423,076.26	140,297,623.2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052,333,494.69	1,082,634,29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775,022,699.74	23,034,476,877.85
少数股东权益	30,258,281,529.72	33,107,378,27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033,304,229.46	56,141,855,15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451,532,499.38	182,002,815,614.16

公司负责人：侯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天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园园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18,895,579.61	555,272,44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218,690,919.45	845,716,987.1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08,039.44	240,059.53
其他应收款	9,994,379,845.70	8,907,219,140.6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13,202,460.00	3,316,684,730.61
其他流动资产	5,628.80	5,628.80
流动资产合计	14,945,282,473.00	13,625,138,995.73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779,805,469.79	519,1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68,887,977,583.45	75,523,734,674.11
长期股权投资	17,443,463,190.06	14,753,076,829.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7,805,444.01	1,302,106,124.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588,815.68	78,199,738.1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44,567.19	268,030.29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933,617.55	4,975,957.37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05,564.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519,524,251.73	92,181,461,354.13
资产总计	102,464,806,724.73	105,806,600,349.8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27,188,250.6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738,253.65	824,323.1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597,672.83	473,594.88
应交税费	27,664,065.11	51,077,130.57
其他应付款	12,687,617,753.33	10,621,819,689.97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1,154,472.14	4,467,267,921.70
其他流动负债	1,367,868.66	-
流动负债合计	17,086,328,336.40	15,141,462,660.2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9,192,004,304.36	64,784,357,275.27
应付债券	3,997,500,197.37	3,997,674,548.5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1,904,103.35
长期应付款	3,222,044,176.36	3,34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836,071.39	45,129,073.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473,384,749.48	72,175,065,000.65
负债合计	83,559,713,085.88	87,316,527,660.8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63,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3,107,814,752.33	13,657,731,713.1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2,738,719.83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68,423,076.26	140,297,623.21
未分配利润	478,594,530.09	692,043,352.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05,093,638.85	18,490,072,688.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464,806,724.73	105,806,600,349.86

公司负责人：侯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天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园园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80,789,309.86	3,908,437,506.22
其中：营业收入	4,180,789,309.86	3,908,437,506.22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	-
其中：营业成本	2,041,700,642.06	1,878,664,493.1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63,907,932.50	64,315,770.17
销售费用	22,884,165.61	15,949,581.71
管理费用	964,849,702.17	801,983,690.49
研发费用	16,798,384.22	3,592,420.93
财务费用	509,359,548.19	454,882,494.12
其中：利息费用	1,157,759,823.00	877,435,988.33
利息收入	614,759,793.99	425,139,926.74
加：其他收益	270,631,041.69	276,619,495.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5,757,164.35	611,513,578.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519,566.21	78,880,438.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00,442.06	68,278,501.48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870,919.46	-73,367,606.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041.66	-38,001.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7.3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2,518,325.35	1,572,055,023.15
加：营业外收入	4,940,152.52	1,393,131.11
减：营业外支出	4,753,474.34	19,953,270.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2,705,003.53	1,553,494,883.46
减：所得税费用	537,546,305.07	427,289,504.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158,698.46	1,126,205,379.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158,698.46	1,126,205,379.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4,402,550.29	494,028,860.3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10,756,148.17	632,176,518.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20,903.67	-13,198,969.4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20,903.67	-13,198,969.4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21,175.40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38,991.56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816.16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1.73	-13,198,969.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1.73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	-

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3,198,969.48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2,437,794.79	1,113,006,409.6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1,681,646.62	480,829,890.8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0,756,148.17	632,176,518.8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6,403,027.72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6,852,212.71 元。

公司负责人：侯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天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园园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9,243,191.71	594,731,309.40
减：营业成本	143,607,501.64	162,519,026.62
税金及附加	3,455,743.09	8,064,625.2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0,124,664.11	4,568,863.05
研发费用	695,590.55	-
财务费用	538,154,892.35	417,426,248.67
其中：利息费用	543,017,863.88	417,525,358.41
利息收入	4,921,362.34	2,833,504.25
加：其他收益	-	28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0,000,760.82	302,018,640.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337,421.18	66,668,338.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	-

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89,194.96	-1,800,261.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71,133.33	-3,181,733.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223,622.42	299,189,470.71
加：营业外收入	-	0.10
减：营业外支出	942,390.88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1,281,231.54	299,189,470.81
减：所得税费用	30,026,701.01	11,092,760.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254,530.53	288,096,710.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254,530.53	288,096,710.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38,719.83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38,991.56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38,991.56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1.73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1.73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	-	-

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8,515,810.70	288,096,710.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侯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天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园园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7,619,058.23	3,316,985,799.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3.23	28,208,910.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4,220,354.97	1,715,887,01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1,839,986.43	5,061,081,72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8,903,951.90	2,837,264,487.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8,714,731.18	166,855,28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7,661,700.83	817,335,808.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796,743.42	1,604,229,57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1,077,127.33	5,425,685,15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590,762,859.10	-364,603,429.67

额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651,045,201.00	15,040,033,103.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0,403,515.05	519,852,889.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66,667.72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61,618.27	37,778,501.0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843,084.95	2,590,446,247.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41,020,086.99	18,188,110,740.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9,322,986.17	1,438,686,166.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913,319,084.32	17,962,029,155.5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4,112,488.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591,428.51	3,448,923,633.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68,233,499.00	22,863,751,44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213,412.01	-4,675,640,703.2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0,301,737.36	9,093,154,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0,301,737.36	8,093,154,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62,776,697.86	9,451,332,551.9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1,941,464.17	7,393,010,11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85,019,899.39	25,937,497,464.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408,074,928.21	13,319,460,772.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04,598,339.82	2,230,789,420.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086,575.32	4,984,582,428.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61,759,843.35	20,534,832,621.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739,943.96	5,402,664,843.2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10,275,723.0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86,809,503.13	372,696,433.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75,545,172.44	8,902,848,739.0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9,462,354,675.57	9,275,545,172.44

公司负责人：侯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天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园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712,814.64	299,279,280.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4,948.59	20,861,96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527,763.23	320,141,244.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74,067.14	205,875,923.4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49,607.83	414,50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104,235.51	43,191,929.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18,436.96	3,498,83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46,347.44	252,981,19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181,415.79	67,160,054.0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35,315,488.80	6,428,974,480.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959,729.00	185,011,237.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622,058.7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88,897,276.54	6,613,985,717.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00.00	278,9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53,260,161.00	1,222,451,544.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357,016.0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4,645,977.08	1,222,730,46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4,251,299.46	5,391,255,252.8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3,000,000.00	1,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32,826,624.91	4,68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9,397,119.58	4,523,573,99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5,223,744.49	10,209,073,996.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07,864,887.05	10,483,952,214.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9,116,795.17	1,279,884,528.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5,051,646.93	3,630,847,598.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42,033,329.15	15,394,684,34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6,809,584.66	-5,185,610,344.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623,130.59	272,804,96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272,449.02	282,467,48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8,895,579.61	555,272,449.02

公司负责人：侯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天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园园

